

中国建筑业协会

建协函〔2020〕86号

关于邀请加入中小企业分会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，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，本会有关会员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我会服务行业的深度和广度，促进中小建筑企业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，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，8月28日，经七届一次理事会审议通过，我会决定成立中小企业分会。现诚邀优秀的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加入中小企业分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中小企业分会的服务范围

中小企业分会是我会的分支机构，加入中小企业分会即为我会会员，其服务范围如下：

1、对中小建筑业企业的发展现状开展调研，及时反映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合理建议和诉求，为政府制定政策措施提供建议；

2、培育引导符合条件的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，辅助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方向发展；

3、助力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提升，积极引

导、推荐符合标准的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及其工程项目创建、参选国家级、省市级质量管理奖项；

4、推广先进、适用的施工技术在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转化、应用，增强企业技术实力，提高经济效益；

5、组织会员开展内部联合，优势互补，同时推荐优质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通过专业分包、联合承包等形式与大型央企、国企对接合作，带动中小企业发展、壮大；

6、培育民营、中小建筑业企业家队伍。加强企业家人才培养，总结、宣传企业家办好企业的先进经验，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；

7、强化行业自律，规范行业秩序。倡导民营、中小建筑业企业诚信经营，建立适应其特点的行业信用评价体系；

8、培育弘扬行业“工匠精神”，开展专项培训，提升一线技术、管理和操作人员的技能素养。

二、申请条件和会员范围

1、申请入会的单位，须具备下列条件：

- （1）自愿遵守中国建筑业协会章程；
- （2）自愿申请加入分会；
- （3）积极参与分会工作。

2、申请加入分会的单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：

（1）从事房屋建筑业、土木工程建筑业、建筑安装业、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的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；

(2) 有关城市建筑业协会、建筑商会;

(3) 热心支持民营和中小建筑业企业发展的大型建筑业企业,从事中小企业研究并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研究机构、大专院校等社会组织。

三、会费标准

遵照《中国建筑业协会会费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四、申请程序

填写《入会申请表》(见附件),加盖公章,快递至中小企业分会筹备组。电子版发至 zxqyfh@126.com。

地址:北京海淀区三里河路13号中建大厦B座5003室

邮编:100037

联系人:周景梅、毕文龙、肖星

联系电话:010-80778178、010-88084202

附件:入会申请表



附件:

入会申请表

申请日期: 年 月 日

企业名称					
网址					
地址			邮编		
资质等级			法人代表		
联系人			职务		
Q Q/ 微信		E-mail		电 话	办公: 手机:
单位 简介					
单位 申请 意见	我单位自愿申请成为单位会员。 负责人签字: (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			
审批 意见					

注: 请登陆 www.zgjzy.org.cn/ 了解申报会员具体信息。表格所有项均为必填项, 请会员单位认真填写、盖章, 并请附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。